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3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评 2018 年度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2019 年 12 月 6 日发布《关于 2018 年度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股份”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新材料”）在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开展的 2018 年度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中，双双被评为“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

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是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依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中国银监会安徽监管局联合发布的《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实施方案》（皖环函【2019】662 号），按照“分级、强制、自愿”的原则，对列入年度环境信用评价计划的企业进行评价，旨在加强“信用安徽”建设，实行“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促进企业自觉履行环境保护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周期为一年，评价内容包括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环境管理、社会监督等 4 类 21 项指标，以及“一票否决”机制。在本次 2018 年度安徽省重点污染源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中，经企业自查自报、市（县、区）生态环境部门初核、省厅复核、社会公开公示、审定等环节，共有 316 家被评价为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680 家被评价为良好企业，79 家被评价为警示企业、11 家被评价为不良企业，另有 103 家企业不予评价。

安利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积极倡导“清洁生产，循环经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推行清洁生产工艺和绿色生产，环保机构健全，管理规范，环保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公司是全国同行业唯一获国家工信部评定的“国家绿色工厂”和全国“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2019 年

10月国家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授予安利股份为“中国环境标志优秀企业”，是全国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通过“国际绿叶标志”、“中国生态合成革”标志、“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是“纺织品供应链绿色制造产业创新联盟”发起成员单位，是“中国合成革绿色供应链产业创新战略联盟”发起单位和“ZDHC合成革行业先锋试点企业”，在全球市场中享有良好的生态环保和清洁生产口碑和声誉。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同时被评为“2018年度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体现了政府、社会公众对公司环保管理水平的认可和肯定。未来，公司将坚持推进聚氨酯复合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绿色生态制造，努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生态环保型优秀企业。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